

外国人士对四川 保路运动的即时观察与反应

谢 放

(华南师范大学 岭南文化研究中心, 广州 510631)

摘要:四川保路运动研究利用中文史料较多而外文史料较少,且多从国人观察问题的视角出发。而利用翻译出版的有关外文史料,从外国人士即时观察与反应的视角,就成渝两地保路运动的兴起、罢市抗税、成都血案、四川新军动向以及外国人士反应等事件、问题进行梳理和探讨,可以丰富四川保路运动的面相。

关键词:四川保路运动;外国人;务谨顺;斯泰老;即时观察;反应;四川新军

中图分类号:K257.26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0-5315(2011)06-0014-10

随着研究视野的不断拓展,历史资料的陆续发掘,四川保路运动史研究必将迎来一个新的局面。检视既存研究成果,就研究视角而言,大多按照国人观察问题的方式、依据保路运动“亲历者”的记忆来建构历史。就利用的史料而言,则以中文史料为多;已经出版的相关史料汇编对中文史料亦大体搜罗详尽。而相关外文史料,搜集相对不易,利用尚欠充分。此类史料多系外国政府及其驻华公使、领事、税务司、传教士的来往书信和电稿,既属即时的观察和反应^①,亦是写给外国人自己看的,与国人观察问题的角度有所不同,立场似乎相对“中立”。本文主要利用已经翻译汇编出版的外文史料,选取所涉及的若干重要事件和问题,从外国人士对四川保路运动的即时观察和反应这一视角,进行梳理和探讨,或许可以丰富四川保路运动的面相,有助于研究的深入。

一 成渝两地保路运动的兴起

英国驻成都总领事务谨顺是较早对四川保路运动进行观察者。他在1911年6月3日致英国驻华公使朱尔典的电函中陈述了四川发生的保路运动,“由于清廷将川汉铁路权收归国有,引起民间暴动”,

而自保路同志会成立以来,“暴动又闹得更激烈了”。更重要的是,他已经清醒地意识到保路运动兴起的主要原因,正是“士绅阶级”的财产权和参政权受到了威胁。7月7日,他致信朱尔典指出:“大部分士绅阶级也都感到不满,因为清廷刚刚宣称实行君主立宪,而此次川汉铁路收归国有的决策,却未与四川资政院(按应为‘四川谘议局’)洽议即发布。士绅阶级又多为川汉铁路公司的成员,他们的利益和权势都受到威胁,因此他们倍感不满。”他详细地记述了保路同志会在成都成立的情形:6月17日,在铁路公司成立了“保路同志会”,宣称他们抗议“铁路被盗窃”^{[1]56};次日,“大约有一万人聚会”(务谨顺认为此人数“当然是夸张的”),提出“破约保路”的宗旨,参会者“表现前所未有的热情”;6月19日,开始入会会员登记,“会刊编者报道说,铁路公司的办公室以及附近的通道挤满了申请入会的群众,他们秩序井然,从天亮苦等到晚上,悄悄地自己掉眼泪,直到每个人都按序签了名”,虽然保路同志会“争辩委员会”(按即“交涉部”)“被认为是危险的职务,申请者大多仍选择参加该会”^{[1]57}。

收稿日期:2011-09-30

作者简介:谢放(1950—),男,四川成都人,华南师范大学岭南文化研究中心教授。

组织和领导保路运动的立宪派一开始就提出了“文明争路”口号,以严防发生群体性的暴动行为。务谨顺也特别注意到了这一点。他记述说:6月20日,“一般工作委员会”(按即“总务部”)首次开会,主席在开场演讲时,强调要“严防借故暴动”,并将六个字用粗黑字体印出,“反复强调提防这一点,而且显然牢记在心”;6月21日,成立“演讲委员会”(按即“讲演部”)时,“又有人提出必须维持安全的原则”,当天主席强调“应承认错误出在盛宣怀,而不在外国人;出在中央政府,而不在四川地方当局”^{[1]57}。这表明保路运动的领导人希望争路的斗争矛头不要指向外国人和四川地方官员,这样也就可以避免在本地发生针对洋人和官府的过激言行。有意思的是,尽管保路运动领导人一再宣传“文明争路”,反复强调“勿暴动”,但在这位总领事眼里,保路运动一开始便是一场日趋激烈的“民间暴动”。可见,关于“暴动”的界定标准,在总领事和保路运动领导人的心目中并不一致。

为了表示保路运动将被纳入“文明争路”的轨道,7月6日(六月十一日)出版的《四川保路同志会报告》第九号所刊《关于演讲之要闻》^⑤披露了“政界”限制保路同志会演讲的相关条款。务谨顺指出,这个条款实际上是先刊登于6月21日官方的《成都日报》上,是“署总督王人文对地方官员的一篇文告”,“王总督提出几条对于巡回演讲者的规定,即演讲者必须先向地方官员交阅保路同志会批准他演讲的证明书;每次每一地区只限准一个人演讲;演讲者必须是在某个社团或公会——例如教育协会——的赞助下进行,但不在乡村里举行;当赞助的社团提出书面请求,要求停止演讲时,演讲就必须停止”^{[1]57}。

《每月汇报》的作者(似是在重庆的一位法国人)^⑥也是较早观察四川保路运动的。在1911年5月的《每月汇报》中,他似有预见地指出:“目前,社会对于将铁路收归国有的法令,完全持无动于衷的态度。然而,应该料到文人们会兴风作浪,搞一个表面看起来具有普遍意义的抗议运动。”^{[2]192}

据《四川保路同志会报告》第14号《重庆同志之爱国热》一文报道:6月28日(六月初三),重庆召开铁路股东分会,成立重庆保路同志协会,“到会者四千余人,咸激昂慷慨,不愿以性命相依之铁路直接送诸政府,间接送诸外人,全场一致,誓死必争”;会议决定于7月8日再举行会议,选举出席8月4日在

成都举行的股东大会代表^{[3]247}。

不过,《每月汇报》的作者观察到,与成都保路运动参与者相比较,重庆保路运动参与者的态度则有明显区别,绅商股东态度温和而学堂师生情绪激越,两者的主张一开始便有分歧,绝非“全场一致”。据6月的《每月汇报》第七号记述:6月28日举行的实际上是第二次会议,在此之前即6月初举行的第一次会议“几乎是失败的”;第一次会议与会者“出于谨慎”,“怕横生不虞”,加之下雨的原因,“只有三十人左右参加了会议。并且,除了决定稍迟些日子召开二次会议外,没有任何结果,给人的感觉仿佛是相当胆怯。这次会议像是组织了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与会者约有800余人,除较多的“商人、显要和股东”外,主要是各个学校尤其法律学校的学生,与会者出现两种不同的态度和倾向,即“股东和任有官职的人们”,“把铁路收归国有已看作既成事实,不表示反对意见,只关心他们的钱和利益将会作何处理”,而“学生和文人们”则发表“激昂慷慨的演说”,“揭发乔树枏和甘大璋是卖国贼”^{[2]193}。他们中有人还明确提出:“你们的本金、利息同我们有什么关系,我们到这里来是为了反对铁路国有化。”公开号召采取罢课、罢市和罢税的方式向政府施加压力。其中,以中学堂教师朱叔痴(按即朱之洪,同盟会员)的言论最为激烈,“是这次运动的煽动者之一”^{[2]195}。7月8日举行了第三次会议,因事前散发了一万份会议通知书,前来参加的人数多至四五千,除了学校的师生之外,大多数是“三教九流、地位低微”的下层民众,而“很多可尊敬的人、商人、社会名流,看到那些人在那里聚会即转身而回了”。这次会议同样出现较为激烈的场面,“演讲主题仍是前两次会议的那些,但措辞之激烈无可比拟,而且演讲者也还是那几个。所以语气也更明确地反对政府和反对外国人,声称公开抵抗是他们的责任。他们谈到了法国和英国的野心,因为这两个国家已经试图插手铁路了”^{[2]196}。会上有人倡议向官方举行示威,于是参加会议大多数,前往川东道衙门抗议,道台被迫同意按照民众的要求发出电报。两天后又举行了第四次会议,参会的人数较少,会上选举了重庆保路同志协会的代表。

《每月汇报》的作者注意到,重庆保路运动的参与者虽然人数众多,但实际上可以分为四类群体。第一类是川汉铁路的股东尤其是大股东,他们关心

的是自己的“经济利益”，只要“保证他们的利息收入，他们同样是满意的。他们更愿意给他们偿还本金，从此与铁路不再有任何瓜葛”；这一群体也包括“商人和要人的经纪人”，他们“对铁路问题同样漠不关心”，因听信了股本遭受损失和铁路管理不当的传闻，便“欢迎新的组合甚至外国人的参加，这样能减少对政府企业的不信任”，“也愿意摆脱以铁路名义加在他们头上的‘自愿的贡献’”；这一群体“便是代表明智、稳重的部分，民众中的‘资产阶级’部分”。第二类是学校的师生、留学生以及学界的小股东们，“还有未成熟的政客”，尽管“对他们说来，‘倒霉的股票’不值什么”，但他们在保路运动中却最为积极、言行也最为激烈。第三类则是人数最多的下层群众，包括“小店主、手艺人、工人、苦力”，“一大批爱在茶馆里摆龙门阵的二大爷们、流浪汉以及在那里充数的大量背水扛滑杆的苦力”，这一群体虽然“对与他们饭碗、账本无关的问题根本就不感兴趣”，但却“得意地宣传那些捣乱分子的无稽之谈”。第四类是“拥护政府行动的公职人员”，他们表面上似乎附和保路运动，但不过是“在北京还没有明确下达命令，还没有给他们必要的权力和保证，他们便会继续随声附和那些抗议”。^{[2]194-195}

这四类群体中，铁路股东们的态度最值得关注。重庆的一位“最主要的股东”主动访问了美国领事，“声明主要当事人的观点与煽动者们的观点截然不同”，强调重庆的保路运动“是一次学校师生们的运动，主要商人和社会显要依然是这次运动的陌路人”^{[2]196}。在这位股东看来，保路运动不过是一场“学生运动”，而与川汉铁路“经济利益”直接挂钩的“主要商人和社会显要”，反倒成了运动的“陌路人”。《每月汇报》作者也认为，实行“铁路国有”使那些被迫缴纳“铁路税”（按即租股）的股东们“很高兴”，他们“只是担心这笔税款用别的形式或在别的借口下重新对他们征收”，因此抗议“铁路国有”的示威活动并不符合这些股东们的“真实感情”^{[2]194}。如果这位股东和《每月汇报》作者所说的确为事实，那么这一历史现象也确实耐人寻味。

二 从罢市抗税到成都血案

尽管保路运动领导人采取了“文明争路”的策略，但从8月下旬开始仍然发生了波及全川的罢市抗税风潮。据《广益丛报》第9年第28期刊文描述：“南坩邛、雅，西迄绵州，北近顺庆，东抵荣、隆，千里

内外，府县乡镇，一律闭户，风潮所播，势及全川。”^④不过，据外国人士的观察，罢市抗税风潮在四川各地尤其是在成渝两地的情况并不一致。

8月30日，朱尔典转述了务谨顺于8月24日的汇报：“暴动者今天在拥挤的会议上宣布，全省从明天起一律停止商业活动，而且拒绝缴税，除非撤销外国的铁路合同。到处在散发抗议书，商店关闭。除非地方官吏采取排外的步骤。”至8月29日，“局势严重，商店仍关闭；军人在街道巡逻，他们可能站入群众的一边。人们嘲笑四川总督发出的抚慰书。他不敢采取北京当局可能已命令他进行的压制手段。因为如果他这样做，即使不发生叛乱，也要引起暴动”^{[1]45}。在英领事看来，罢市风潮已经发展到令当局不敢贸然压制的地步，否则将出现暴动甚至叛乱。而之所以闹到如此地步，护理总督王人文要负很大责任。务谨顺8月29日致信朱尔典说：王人文自护督以来，“一直把自己装扮成一个热忱的‘爱国者’”，“四川保路风潮闹到今天这般地步，四川省同中央政府的关系搞得如此紧张，事实上绝大部分责任得归咎于王人文的姑息怂恿和玩忽职守”^{[1]60}。在赵尔丰接任总督之前，“四川保路运动已经发展得十分危险”，以至赵接任后“一时还不能打破前任留下的僵局”^{[1]59}。

重庆的罢市在表面上则显得温和一些，甚至出现了富商害怕利益受损而拒绝罢市的情况。据重庆海关税务司斯泰老（一译施特劳奇）8月28日的记述：当地虽然“在外表上看不出有什么变化，但是有人正在暗中进行宣传鼓动，保路同志会已号召罢市。道台对这运动似有轻视的意思，但我认为现在对时局发表意见为时过早。就目前情况而言，还没使人惊慌的理由。道台已奉命，重庆发生任何运动，立即予以镇压”^{[4]56}。他又在8月31日的信中写道：“前天晚上有消息说，重庆各商店将于次晨关门，宣布罢市。不过官员沿街奔走，劝告商民继续开门营业。早晨九点左右，街道上已恢复常态。”^{[4]56-57}直到9月中旬，重庆还没有出现罢市，只是商人停止了向上海采运货物。斯泰老9月16日的信说明了相关缘由：“重庆到目前为止还没有罢市，这完全是由于富裕商人拒绝参加的缘故。首先，他不愿意遭受损失；其次，罢市以后数以千计的百姓将丧失生计，从而导致暴动和更大的损失。鉴于局势的不安定，商人已停止向上海采运货物。从进口船只很少这一事实来

看,我估计他们已通知上驶的民船不要来重庆。另一方面,他们已经赶紧把准备装运的货物运出口了。除了柜台上的零星交易外,全部买卖都已停顿。”^{[4]57-58}他还对全川的罢市状况作出如下判断:“成都四周各城镇都已宣布罢市。川北情况如何没有确切消息。成都以南的罢市运动还没有越过长江,重庆西面和北面约二里的地区商业还未停顿。由于情况经常变化,一个地方可能在短时期内罢市后复业,复业后又罢市,很难确定哪些地方受到罢市风潮的影响。全省正处于激烈的纷扰中。”^{[4]57}

这种“罢市后复业,复业后又罢市”的情况也在部分州县存在。如内江天主教传教士皮亚尔于9月6日记述了当地的罢市情形,“从上星期三起已有三天了,无论官方采取怎样的劝告,所有商店仍然关上,当官员上市巡查时,商店就打开门,只要走了又关起来”^{[5]249}。务谨顺也收集了部分州县的类似信息,如9月6日绵竹来信:“店铺于9月3日关闭,但后来由于官吏的要求而开门营业。”9月12日德阳来信:“商业在停顿了一天,于十一日重新开市。”^{[6]33}总之,部分州县的罢市抗税的情形表明,在官方采取劝阻措施后,罢市经过数日或十余日后复开市营业,并没有发生大的“骚乱”。

不过,也有部分州县出现了持续罢市抗税的情况。如务谨顺收集的9月11日潼川府来信说:“同成都的联系已经切断,店铺仍关闭,有各种谣言,但无乱事。保路同志会统治该城,他们发布的公开声明是表示爱好和平的,但他们不允许店主缴付通常的捐税。”9月12日新都来信:“店铺仍然关门,有各种荒诞的谣言。”^{[6]33}这种持续罢市抗税斗争的出现,显然与9月7日“成都血案”发生后民众抗争急剧升温密切相关。

关于“成都血案”的发生经过,各类史料的记载详略不一,细节说法亦多有出入。中文史料则以9月8日左右出现的《成都绅民代表冤单》^{[7]138-142}的记载最为详尽确切。据“冤单”陈述:原定9月7日上午9时在铁路公司召开股东会,“先时督院开列名单传股东会会长及同志会各部长共十九人到院,称北京来电有好消息立待磋商”,于是张澜、罗伦、江三乘、邓孝可、叶秉诚等五人立即前往。至午后一时,突来官兵将公司包围。赵尔丰发布告示称:“只拿首要,不问平民,首要诸人,业已就擒。议会解散,谣言勿听。兵队保护,匪徒难侵。拥挤上院,格杀勿论。”

于是,成都商民“人心大愤,鬼哭神号,各街坊传告各铺家坐户,勿论老幼男女,各出一人,均头顶先皇神位纸条,奔往南院请罪,被各处巡兵阻止;不听,巡兵竟放枪击毙商民数人。而人心犹不畏死,直投南院,又被赵督及军官田征夔立命亲兵同巡兵击毙数十人,受伤者较多”,督院又派巡兵四十人到蒲殿俊、颜楷家中逮捕二人,至晚约9时又逮捕了蒙裁成、胡嵘二人^⑤。并查封了《西顾报》、《启智画报》各报馆,抄毁昌福公司,阻遏邮电机关,兵逼商家开市。次日,还查抄了蒲、罗、邓三人家中信件,封闭省内外各印刷处,逮捕昌福公司学生数人,拆毁满街圣牌,派兵全城戒严。

检视中外各类史料,对“成都血案”作了详细记述的还有英国驻重庆代领事布朗于9月22日致朱尔典信^{[6]10-19}。布朗特别强调,此信内容是9月9日离开成都的一位绅士,根据保路同志会的观点,“对成都暴乱以及导致暴乱的原因”提供的说明。朱尔典于10月13日将此信转呈英国外交大臣格雷并加以说明:“该信对四川省内的骚乱以及导致骚乱的原因作了一个饶有兴味的说明,这个说明是成都的一位绅士向他提供的。虽然这个说明显然具有派系情绪的色彩,但它可以用来代表很大一部分群众的看法和信念,他们的愚昧无知使他们成为股东代表和省谏议局反抗政府权力的工具。”^{[6]9}

该信记述的“成都血案”经过与“冤单”所述最为接近。“冤单”系抄件,原注“渝局[重庆电报局]照抄”。所以布朗的记述除了依据成都绅士提供的情报外,可能也参考了“冤单”的内容。与“冤单”相比较,布朗的记述至少有以下两个特点。

第一,比较注意提供较确切的时间和数据。如总督“上午九时”打电话通知股东会议代表到督署商议北京来电。股东们“过了十一时之后”打电话询问到督署的代表何时归来。北打金街发生的大火“至下午二时停止”。是日到铁路公司的约有“六百名股东”。包围公司的清军有“二三百名士兵”。总督衙门前面布置的军队是“一支二三千人的队伍”,督署前“死伤的群众约有十五人,在开枪引起的大骚乱中,还有许多人受伤”^⑥,另外在打金街一名警官还开枪“打伤了二、三人”。当天被总督逮捕的代表“总共有十人”。

第二,部分记述更为具体详细。如蒲殿俊、颜楷被捕的情形,冤单仅说巡兵到二人家中将其逮捕。

布朗的记述则为：“省谘议局议长蒲殿俊先生听到首领被捕的消息后，往见署按察使周善培，对那种不法行为提出抗议。他说：股东会议的首领是遵守法律的人，他们不会参加任何骚乱。周善培建议说，蒲应同他一起去见总督，商讨此事。他们两人一起前往，但到达总督衙门后，蒲也被逮捕。保路同志会中的另一著名人物颜楷，已回家渡（按原文如此）中秋节，在他乡下的房屋中被一小队士兵捕获，并被解往总督衙门。”^{[6]15}另外布朗还提供了“冤单”及其他史料不载的一个情形，即血案发生之后，“城内呈现出十分激昂的情绪，人们决定举着灯笼，在总督衙门周围形成一个警戒圈，以防止他们的朋友被押出来处死。所有的人都将与他们的朋友同生共死”^{[6]16}。由此可见，布朗此信不失为研究“成都血案”的第一手史料，颇具参考价值。

三 四川新军的动向

四川新军在保路运动中的动向是值得探讨的问题，迄今尚少专文研究。四川新军没有像湖北新军那样在辛亥革命中发挥关键的作用，这是四川反清起义发动较早而宣布独立较迟的一个重要原因。正如郭沫若在《反正前后》中所指出：“假使四川新军里面真正是有革命性的人在那儿主持，四川老早是已经独立的了。”^{[8]240}尽管四川新军没有普遍响应起义（除夏之时部二百余人在龙泉驿举义外），但据外国人士的观察，四川新军对保路运动大多还是采取了同情和中立的态度，不愿服从赵尔丰的命令参与镇压，一定程度促成了同志军声势的壮大。

英国《泰晤士报》驻北京记者莫理循较早指出了四川保路运动的反清性质。他在9月8日的信中说：“四川的动乱首先是反政府的，只是在反对其他事项中，在一定程度上才间接反对外国，即反对政府利用外国资金在四川省建设铁路的政策”，并初步判断四川新军会同情保路运动，“四川省现有一个整镇（的兵力），第十七镇，只是名义上的整镇，它组建不久，并不满员。该镇全部由在四川招募的兵员组成，官兵同情四川同乡。有人为此担忧。总督已由湖北省招募来三千新兵作补充”^{[9]750-751}。

斯泰老也注意到四川新军在同志军围攻成都时保持了中立的态度。他在9月16日的信中说：“成都被乡下老百姓包围着，这些人携有各式各样的武器。新军已不肯服从总督的命令，他们现在保持中立态度，驻在离城五英里处的营房内。”^{[4]57}法国天

主教川东教区主教马克也观察到类似的情况，在9月21日的信中写道：“成都的形势一般说来似乎没有改善。总督过去拥有的五到九千的军队已失去一半，因为他们拒绝参加战斗，并退一旁等待事变。”^{[5]313}英国驻重庆代理领事布朗在9月22日写给朱尔典的信中还提供了一个具体事例：在罢市的时候，新军统制朱庆澜曾检阅士兵，“他要所有那些参加保路同志会的士兵站起来，因为他希望把他们开除出伍。全体士兵竟站了起来！”布朗由此写道：“巡警和陆军大都是受过教育的四川人，对保路同志会抱同情态度；他们曾经宣布，打算拒绝对本省的同胞开枪射击。”^{[6]18-19}法国驻华公使馆代办斐格于10月9日向法国外交部长报告说：“这些军队中有的因开小差，一开始便人员大减，有的则表示不愿对四川人开枪。”^{[7]206}

正是由于四川新军对保路运动持同情和中立的态度，在被迫奉命镇压保路运动时自然不肯出力。然而，四川革命党人对新军一直缺少统一的组织联络，使新军与民军互不通气。据四川同盟会领导人熊克武记述：新军将校姜登选（革命党人）奉命率炮兵进攻民军重镇新津时有意放空炮，“日施开花炮数百发，皆阴取其信管，阳相持不下”；而民军却不知姜为革命党人，“以为官兵皆吾仇敌”，竟将新军队官陈锦江（革命党人）及其所部围而杀之；姜登选“闻报震怒，以同志军愚而暴”，立率部攻陷新津，造成新军与民军相互残杀^{[10]231}。

新军与民军在省城交战的中文史料大多仅言梗概，既存研究亦不大注意微观细节，而外国人的记述则常有细致描述，让读史者有重返历史现场之感。据法国传教士沙班的观察，对围攻成都的民军，新军最初是采取劝导驱散的办法，结果因偶然因素而兵戎相见。他于11月3日追记如下：

10月8日上午快到8点钟时，军队从北门出去，朱统领想说服这些反叛者分散。这些反叛者藏身于离城三里凤凰山的庙宇里，约有五六百人。反叛者的代表回答可商量。但有些反对撤退的人开枪向军队射击，一个士兵被打死了。军队从10时开始向庙宇猛攻，大炮步枪一直打到下午二时。据军队说，有276个反叛者被杀，还加上些和尚。军队方面只抬了两具尸体进城。在城内，人们肯定地说军队损失了一百多人。第二天有怜悯心肠的地方官给276具

火匣子来埋葬尸体。在胜利之后军队要进城时,他们看见一只摆渡船靠在北门河岸,他们走近前去观察。突然从船上开了一枪,军队还以猛烈射击,消灭了船上的所有乘客。^{[5]279}

新军在进攻民军时也不过度虚张声势,似乎并未认真对付。沙班继续写道:

直到10月22日,反叛者的一边整日枪炮不停。炮弹飞到城墙上,有些甚至落到房子上。在这时候,军队都镇定地留在营房里,对反叛者的枪炮和咒骂一概都未回报。

10月22日星期日黄昏时,朱统领带了两三百士兵出北门外去搜索西门外山地。他连反叛者的影子也没有见着。他满足于烧掉他们的茅草房子和旗帜。他回转城来,到达二郎观附近,夏渡口的反叛者看见了他们就开炮,火药味散布在空中。在河对岸没有反叛者任何形迹,军队只得撤回回城,那时正好有一炮打在他们附近。

有一群反叛者聚集在海关附近的一所房子里,军队立刻开枪,并自称打死了30到40人。于是他们带着从敌人手中夺来的武器回城。他们认为有凤凰山战斗一般的胜利。他们回城时肩背包袱,却未见到战败者的任何武器。^{[5]280}

沙班的上述记述说明,至少从凤凰山交战的情况来看,四川新军镇压“反叛者”还是具备军事实力,只是没有认真对付而已。其结果正如10月9日斐格给法国外长的报告所说:“总督的军队在南部和西部都没有什么进展,那里的造反者仍主宰着广阔的地区。今晨收到的娄金先生的电报是这样概括形势的:兵员极少的官军未建寸功,官方报刊只好宣布假胜利。”^{[2]206}

四川新军未能在四川保路运动中主动发挥积极作用,除了四川革命党人与四川新军本身的局限外,大概与同盟会总部的部署亦有关系。1911年9月25日,孙中山在复咸马里的信中曾透露了同盟会总部的有关意图。他说:“近日四川省起大风潮,为民众与政府之间发生铁路争端所引起。我党在华南的总部诸君大为激动,因为谣传四川军队已卷入纷争。如所传属实,则我党人拟策动云南军队首先响应,而广东军队亦将继起。但我不相信此一传闻,因我们从未打算让四川军队在国民运动中起首倡作用,这方面它尚毫无准备。据官方报道,四川新军拒不服

从总督的作战命令,但亦未加入民众一边,即持中立态度,我认为此与事实相符。”^{[11]540}孙中山及同盟会为什么不让四川新军“在国民运动中起首倡作用”,尚待探究。另据时任十七镇参谋官、同盟会员程潜在《辛亥革命前后回忆片断》一文中的追述,1911年8月中旬,他奔父丧离川返湘之时,将同盟会在军中的工作交姜登选接任,并告诫朱庆澜说:“老百姓与士绅反对铁路国有的风潮越来越扩大,十七镇新军是为捍卫国家而设的,以不介入这次风潮为好。我闻新督性情急躁,统制似应多方进言,总以不激起大变为妥。去年长沙抢米暴动,岑春蓂、庄赓良受到撤职处分,连新军协统杨晋也牵连受累,可为前车之鉴。”^{[12]76}看来,程潜鉴于赵尔丰“性情急躁”及长沙风潮牵连新军将领被祸而行事谨慎,只是希望新军不要参与镇压保路风潮而激起大变,自然不会考虑四川新军反正的问题。接任军中同盟会工作的姜登选,后来于新津一战中与民军交恶,自然也不可能主动配合民军举义。同盟会未能重视发挥四川新军的作用实属考虑不周,正如隗瀛涛先生所指出的:“同盟会在四川没有充分发挥新军的作用虽然有客观原因,但终归还是一失策。”^{[13]194}

四 外国人士的反应

学术界曾经强调列强对四川保路运动的干涉,这一说法或许还需要提供有力的证明。实际上,从各国公使和领事的反应来看,他们最担心的是保路运动引起民变而发生排外暴动,最关注的是在华外国人士的人身财产安全。况且四川历来是教案频发的地区,攻打洋教的过激行为曾屡见不鲜,对于外国人士来说不能不心有余悸。当保路风潮波及全川尤其是出现罢市抗税之后,各国公使和领事感到如果局势继续恶化,将可能出现排外暴动而危及外国人士的人身财产安全。所以首先考虑的就是如何安全转移本国侨民,并且准备派遣炮舰护送。

8月24日成都宣布罢市后,英国驻成都总领事务谨顺即感到有可能发生暴动,于8月29日电告朱尔典说:“眼见外国居民的安全已十分危险”,并建议清廷向川路公司作出妥协,偿付宜昌工程用款,保留川路公司修筑四川铁路权利,不过必须称之为“支线”^{[1]46}。领事的建议显然是希望能缓和四川绅民和清廷的矛盾,避免暴动的发生。

朱尔典对务谨顺的这一建议虽然有些不以为然,但还是在次日回电称,将向清外务部交涉,“催请

他们采取步骤保护外国人”，并说明已经同盛宣怀洽商，盛本人虽“完全承认局势的严重性”，但仍然表示清廷决心实行铁路国有政策，“而不惜一切代价，也绝不妥协”。朱尔典由此告诫该领事说：“你建议修改一项关乎四个列强之利益的合同，这必需要负很大的责任，而且我恐怕你的建议将被四川总督作为证据，证明我们同情地方而不同情中央政府。”英外交部也批示：“驻成都领事的行爲，的确需要检讨。”“这是长沙暴动的重演，该暴动也是起因于铁路合同的问题。”“我们完全支持中央政府的政策，而四川领事的行动实在是考虑欠周。”^{[1]46}

然而，目睹保路风潮日益高涨的务谨顺依旧无法释怀，对清政府的举措不力也有所抱怨。他于8月31日再次电告朱尔典称：“在这次危机期间，外务部发出的保护我们的命令形同一纸空文。总督最多只能保护他自己。”^{[1]46}

9月3日，朱尔典与奕劻举行会谈。奕劻告知：“四川总督已因对待保路运动的态度而受到朝廷的申斥，并将负责保护在成都的外国人，端方已奉命立即率部队从汉口出发，前往四川应付危机。政府已表示将以宽大为怀的态度对待川路股东，并拨付二百万两银子作为损失补偿金，但决不修正现有铁路政策。”并表示：“对四川方面的任何让步，都将导致湖南和广东提出类似的要求，这不光牵涉到废弃湖广铁路借款合同的问题，而且将冒全局崩溃的风险。”朱尔典提出从驻长江上游的英国炮舰中派出一支分队“前往成都保护外国人的生命财产”，奕劻否定了这一建议，“认为这样做只能助长仇外心理”，并保证“四川总督已从别省借调到足以维持秩序的军队入川”^{[1]47}。

9月5日，务谨顺又电告朱尔典，“端方仍按兵未动，关于他的动向尚无可靠消息”，建议“如果清政府真的派兵入川，我们应事先撤离所有在川的外国人”。次日，朱尔典回电宽慰说，清廷“已向四川总督下达逮捕保路运动主要领导人的紧急命令，端方将于明日出发”，“我已同法国和美国公使进行了商谈，我们都怀疑眼下采取撤离外国侨民的步骤是否明智”^{[1]47}。

不过，最终通知英领事及时撤离侨民的不是英国公使而是四川总督。务谨顺于9月7日电告朱尔典，总督据外务部的指示于9月6日晚告知他，“若有外侨希望去重庆或宜昌，可以即行动身，他将提供

保护”^{[1]48}。赵尔丰恰在此时通知英领事撤离侨民，不排除次日将武力镇压保路运动的考虑。9月7日上午，在成都的17名外国人士“按照总督的要求”动身向重庆转移；另有116人（绝大部分是传教士）原定于次日撤离，“后来考虑这样做可能不安全”而留了下来^{[1]59}。

正因为各国派出炮舰的主要目的不是干涉保路运动而是为了保护侨民，所以当清政府请求协助运兵时，立即遭到各国的婉拒。朱尔典得到清政府向英、法、德公使提出“提供一两艘炮舰供他们调遣，以便将端方和他的部下从宜昌运送到重庆”的请求后，便于9月17日电告格雷说：“我们都感到这一请求存在着种种值得非议之处，因此并不表示赞同。”清政府又通过美国代办向三国公使提出可否“疏通本国政府出售或租借适合长江上游行驶的炮舰，如果可能的话，他们可以挂中国旗使用”；朱尔典向英国政府转达了这一请求，并认为这一请求虽有“非同寻常的性质”，但“如果到事态变得必须接受时再作考虑，反倒被动”；格雷则指示可以考虑派炮舰“在紧急的情况下保护英国臣民的安全”，但“并非一定采纳租借炮舰给中国政府的建议，鉴于四川省目前的局势，中国官员也并非一定得靠英国的军舰运送”，在他看来，“采取这一步骤除会引起其他可能的异议外，还可能马上激起具有排外倾向的运动”^{[1]53-54}。这表明各国政府大体希望采取一种“中立”的立场，既不愿意协助清政府镇压保路运动而引火烧身，也不希望同情地方而得罪中央政府。

重庆地方当局也曾有过请求各国军舰协防的意图。9月14日，斯泰老向总税务司安格联报告，川东道“已请求各国军舰在造反的人发动进攻时协助保卫重庆”，而“各国军舰还不大愿意接受这一请求”^{[2]198}。在重庆出现反对铁路国有的示威活动后，驻重庆的英、美、法、日四国领事曾通过函件“提请道台注意，在这样的情况下外国产业可能遭遇危险”，要求道台“如果可能的话，禁止召开有关铁路问题的公众集会和增加重庆现有人数极为不足的兵员”^{[2]194}。各国领事此举即使属于干涉保路运动的行为，也是出于保护侨民的人身财产安全考虑。

同志军围攻成都，导致成渝之间一度交通阻塞，电讯中断。无法及时获得外界可靠信息的各国公使和领事们再次感到了形势的危急。朱尔典在9月14日的电稿中说，根据重庆领事从川东道获悉的情

报,“成都的局势已变得危急起来。数以千万计的暴民包围了这座城池,清军和城外暴民们在城墙上的战斗仍在继续进行。军队蒙受了严重伤亡,但仍不能击退暴民。所有通往这座城市的道路都已落入暴民手中。照此下去,城中很可能出现断粮危机。领事已通知所有在四川各郊县的传教士,在情况变得更加严重之前,他们应去就近的安全之处躲避”^{[1]53}。有意思的是,来自重庆的消息对成都危局的估计十分严重,而直接来自成都的消息反倒没有那么可怕。9月17日,朱尔典终于收到务谨顺9月11日从成都发来的电报,“内中报告,成都城内的一些店铺已开门营业;城墙以内再也没有发生新的战斗,只是城外还时有遭遇战发生;外国人没有受到任何攻击”^{[1]60}。

实际上,引起外国人士惊慌的还不是已经发生的暴动,而是四处流传的谣言。

还在“成都血案”发生之前,据斯泰老8月31日的观察,重庆已经是“谣言着魔似地遍地飞传,说是成都的新军叛变了,一切教会建筑都破坏了”^{[5]301}。传教士泰克曼报告说:“我于9月11日从山区抵达灌县,该处流行着最荒诞无稽的谣言,其中有的说,省城已在起事者手中,赵尔丰总督的首级悬挂在城墙上。”^{[6]27}务谨顺收集的9月12日德阳来信说:“城内人心极为动摇,有人主张开战。各种无稽的谣言很流行,比方说,官吏已将该省割让给英国人,作为铁路借款的抵押。”^{[6]33}内江法国传教士皮亚尔在9月13日的信中写道:“谣言十分厉害,甚至有人贴标语号召百姓处死欧洲人。我很想弄到一张标语样品,可是直到现在我尚未能得到。昨天,从乡间来的教徒对我说,乡场里的谣言比城里更坏,人们总是说毁坏了教堂。”^{[5]250}9月24日,皮亚尔又写道:“谣言不断地发生。总是说要来攻击我们,这样的话我们已开始习惯了。先说可能是9月14日,然后又贴标语说9月20日来攻打这个地方。”“我见过从各个教点来的教徒,各处都是老一套,多是谣言。”^{[5]250-251}大概太多的离奇谣言已经使皮亚尔不胜其烦,便在10月8日的信中感叹道:“这里显得很安宁,可是城乡流传着稀奇古怪的谣言。传闻越是愚蠢,越是为中国人所相信。人们就是这样异口同声地说,赵尔丰的军队要杀光所有的四川人。就是教徒也相信这些。对他们的受骗,我真是万分悲痛。”^{[5]250-251}

法国驻上海领事喇伯第还特别观察到“四川骚

乱”的各种传闻已经在上海“引起了一场轰动”。9月22日,他在写给法国外长塞尔夫的信中指出:“如果说大多数报刊还没有公开声明自己的倾向,从它们的文章中却能容易地看出它们在暗暗祝愿包围成都的民众集团取得成功。”并认为有关民军战果的消息,多是革命党人通过报界故意宣扬的“假新闻”,目的是为“掀起叛乱活动”制造舆论。他说:“上海报界一贯地大搞假新闻,这一回又比以往有过之而无不及。它们已多次宣布攻陷四川省府、总督及其全家和主要官员被杀、官兵哗变、端方大人在宜昌遇刺等等。毫无疑问,这种种谎言都是革命党人有步骤地宣扬出来的,他们恨不得在这里那里引起别的混乱,浑水摸鱼,可以掀起叛乱活动。”^{[2]201}这位领事将“假新闻”完全归于革命党人的有为之,是言之有据还是无端猜测,其实都无关紧要;重要的是,这些新闻不论是真是假都在相当程度上扩大了“四川骚乱”的社会影响,也引起了一些中外人士的惊慌。

然而,外国人士努力从多方面获悉的确切信息却表明,从罢市抗税到民军举义期间,虽然参与的会党和民众人数甚多,良莠不齐,却绝少发生令外国人士担忧的排外行为。

据务谨顺收集的部分州县9月上旬的信息,说明当地保路同志会曾主动向外国人士表示友善的态度。如9月2日新都来信:“本地有势力的士绅会见了汉密尔顿先生,向他保证说,他没有危险。该城现由地方民团驻守。本地人大都是保路同志会的成员。首领们宣称,他们的意图是爱好和平的。”9月5日灌县来信:“此地发生一次骚乱,巡警局、厘金局和茶务学堂都在骚乱期间遭到破坏,但教堂未受攻击,传教士把他们的幸免归之于本地居民的善意。”9月6日中江来信:“9月3日发生骚乱,但未波及教会。”^{[6]32-33}捷为的法国传教士沙班在9月9日致信叙南教区主教法约尔说:当地9月6日实行罢市,次日开会明确宣布罢市“是一件与‘洋人’毫无关系的事情,绝对不能触犯天主堂和教士等”^{[5]275}。

斯泰老在10月13日的信中还特别说明同志军对外国人士采取了保护措施:“叛党在占领的地方都下令保护教堂,叛党领导人并发给教士通行证,准许他们安全通行。”^{[4]61}他又在10月20日的信中指出:“到现在为止,四川的叛乱还是控制得很好,没有发生任何排外运动。”^{[4]62}11月2日,法国天主教教东教区主教马克也致信叙南教区主教法约尔申明:“一

直到现在,反叛者都照顾欧洲人和教会,据我所知,我们有教士在他们的统治下,没有一个受到虐待的。”^{[5]317}

一场反对清政府将路权“出卖”给列强而带有民族主义色彩的保路运动,竟然没有引发任何排外事件,不得不让外国人士感到既意外又惊讶。正如斐格在10月9日致法国外交部长信中所指出:“迄今为止还没见到有任何排外的表现。这是这场骚动的一个特点。正因为叛乱分子用来为造反行动辩护的理由是外国人参与了铁路国有,因此这个特点更令人惊讶。外国人本来仿佛应该是首当其冲的受害者。”^{[2]206}

当立宪派一再宣传“文明争路”时,外国人士却一再担心会发生“民间暴动”,大概保路运动反对“出卖”路权的宣传确实给他们带来了不小的心理压力。当“民间暴动”真的发生之后,外国人士才发现暴动的矛头主要指向了清政府。正如天主教川东教区主教马克于11月2日所指出:“我认为这显然是反对王朝的革命,而且越来越清楚现今的王朝不能幸免。”^{[5]317}这就使他们不得不保持“中立”。从这一点来说,革命派提倡实行“文明革命”以避免列强干涉的策略,确有其实际效果和成功之处,过去指责这种策略是“对帝国主义妥协”的说法自然值得商榷。

当然,个别外国人士因某种偶然因素受到一定骚扰也在所难免,但仅是个别案例。如9月19日务谨顺向朱尔典报告:“美国圣公会的曼里先生于本月4日或4日前后在该处(隆昌)受到攻击。就我所知,此事是外国人受骚扰的唯一事例。”而受到攻击的情形也仅是“曼里先生在经过隆昌城的时候,遭到一伙人的咒骂,他力图提出抗议,但由于那伙人变得更加蛮横无理,他在那些赶到街上的警察和官吏们的帮助下逃走了”^{[6]31-32}。

同时,也有部分外国人士出于对危局的严重估计而向清政府施压,要求尽快平息叛乱。10月26日,斯泰老在信中透露:“重庆的报纸开始把外国列强卷入于当前局势中了。有一家天主教会主编的中文报纸登载一项消息说,英国公使已威胁外务部说,除非四川的叛乱立即镇压下去,否则英国将从印度派兵去。其他中文报纸转载了这项消息。”^{[4]63}11月8日,法国天主教川东教区主教马克也说:“古尔东

神父在他的报上登载,重庆英国领事宣称,以此代替最后通牒,威胁说,如果中国不赶快平息四川的反叛,英国就要进行干涉。”^{[5]318}当然,这些向清政府发出的警告,由于只是传教士的转述并在教会报纸上公开宣示,不排除其有担心发生反洋教暴动而借公使领事的的名义向地方官员和民众发出威慑信号的意图。

值得注意的是,对信息来源具有职业敏感度的英国记者莫理循则认为,所谓的危急局势实际上是被重庆英领事和中国官方夸大了,因而大可不必为之惊恐。他在9月19日写给布拉姆的信中说:“我们似乎又一次受到夸大其辞的中国官方报告的欺骗。中国人言过其实的习惯真是根深蒂固。上星期四我曾为你准备一篇报道,指出来自重庆和其他长江沿岸各地的报告言过其实到何种地步。”^{[9]753}9月25日,在写给巴恩斯的信中,他又说:“最近一些日子以来,因四川传来非常惊人的报告,我们在北京十分激动。我们驻重庆领事发出的荒唐而夸大的消息,几乎令人难以置信。和成都的电讯中断后,东方式的臆想充分发挥了作用。有生以来,再没有见过比颂扬赵尔丰平定叛乱的英雄行为的文告更言过其实的了。而事实则是:二千名徒手的、头脑简单的乡民,抗议五名护路同盟成员被捕而在衙门前示威时,此公吓得不知所措。而来自成都平原的战报竟说:叛乱者数以万计,被歼者数以千计,俘获的数十门大炮被拉到一座无名高地。难道你听过比这离奇的消息吗?难道什么战果能与这样引人注目的赫赫战功相比?甚至连攻占旅顺口203高地的战功也不能与之比拟!我对整个事情感到有些难堪,因为我上了当,曾说局势十分严重。但我内心里并不相信事情真有这样严重。”^{[9]756}

莫理循的说法是否接近事实真相,或许还可以进一步考析。但至少提示我们:就同志军围攻成都这一具体历史事件而言,似不宜轻易相信重庆英领事尤其是清朝官员的说法(英领事获悉的成都危局信息实际来自于川东道);就四川保路运动研究方法而言,不论是中文史料还是外文史料,都需要结合历史语境,相互参照,认真辨析,才有利于进一步揭示四川保路运动的历史真相。

注释：

- ①为了反映这些观察和反应是否“即时”，本文将尽量注明所引书信、电稿、报告的写作或收发时间。
- ②戴执礼编《四川保路运动史料》第187—188页收入了此文，但将文中前言部分删去，标题改为《四川保路同志会对讲演员在各州县讲演的限制》。隗瀛涛、赵清主编《四川辛亥革命史料》上册第198—199页据《保路同志会报告》原件收入了此文全文，并指出戴书删去前言之不当，但未说明此文是原刊于《成都日报》的王人文文告。
- ③《辛亥革命史料新编》第7册收入的法国外交部档案多是与法国公使和领事有关的函电、文件，但收入的《每月汇报》原资料没有注明作者系何人。《每月汇报》使用的是第一人称，初步判断似为一位在重庆的法国人。从文中说的“这座城市的四名领事(英国、美国、法国、日本)”、“领事们曾请求道台增加在重庆的兵员”等语来看，似置身于领事之外，其作者系何人待考。
- ④转引自章开沅、林增平主编《辛亥革命史》中册，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500页。
- ⑤被捕者除上述九人外，还有彭兰芬、王铭新二人，见《四川绅民易昌楫等劾赵尔丰屠杀川民十大罪状致资政院说帖》，戴执礼编《四川保路运动史料汇纂》中册，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4年版，第1242页。
- ⑥“成都血案”的死亡人数，说法不一。比较确切的统计为《辛亥年七月十五日被害姓名清单》(石印原件，收入戴执礼编《四川保路运动史料汇纂》中册，第1133—1134页)，系截至当年八月十五日(10月6日)止的登记，共26人，登记内容包括姓名、籍贯、住所、年龄、职业、死亡日期、地点、伤情及结报人。其中当场死于总督衙门者17人(其中2人伤情登记一栏填写为“未见尸”)，其余9人或在总督衙门受伤后死于他处，或在他处被打死。

参考文献：

- [1]章开沅，罗福惠，严昌洪. 辛亥革命史资料新编：第8册[G]. 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1996.
- [2]章开沅，罗福惠，严昌洪. 辛亥革命史资料新编：第7册[G]. 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1996.
- [3]隗瀛涛，赵清. 四川辛亥革命史料：上册[G]. 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
- [4]中国近代经济史资料丛刊编委会. 中国海关与辛亥革命[G]. 北京：中华书局，1983.
- [5]四川省档案馆. 四川保路运动档案选编[G]. 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
- [6]英国蓝皮书有关辛亥革命资料选译[G]. 胡滨译. 北京：中华书局，1984.
- [7]陈旭麓，顾廷龙，汪熙. 辛亥革命前后——盛宣怀档案资料选辑之一[G].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79.
- [8]郭沫若. 沫若文集：第6卷[M].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58.
- [9](澳)骆惠敏. 清末民初政情内幕：上卷[G]. 上海：知识出版社，1986.
- [10]熊克武. 蜀军史稿——辛亥革命纪事[G]//章开沅，罗福惠，严昌洪. 辛亥革命史资料新编：第1册. 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1996.
- [11]孙中山全集：第1卷[M]. 北京：中华书局，1981.
- [12]政协全国文史资料委员会. 辛亥革命回忆录：第1集[G]. 北京：文史资料出版社，1981.
- [13]隗瀛涛. 巴蜀近代史论集[C]. 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2004.

[责任编辑：凌兴珍]